

原则上，信用卡还款逾期就会将记录上报央行征信系统数据库，成为个人信用记录的一部分。

根据人民银行规定，各发卡银行都需将客户的消费及还款记录定期上传，不可篡改。《征信业管理条例》规定：征信机构对个人不良信息的保存期限，自不良行为或者事件终止之日起为5年;超过5年的，应当予以删除。

充分了解邮政银行信用卡还款和逾期规则，有助于避免产生不良信用记录：

1、邮政银行为信用卡持卡人提供三天的还款缓冲期，还款日后三天内还上欠款视同按时还款

信用卡在还款日之后还有一个3天的缓冲期，持卡人只要在到期还款日后的第三天晚上零点之前把最低还款额还上就不算逾期。也就是说，只要在还款日后的3天内的信用卡逾期都是安全的，如果信用卡逾期3天以上，就要上征信，影响个人信用记录了。

2、邮政银行为持卡人提供10元的还款容差额，欠款金额在10元以内视同全额还款

除开信用卡逾期还款外，信用卡还款额不足也会上征信。不过，银行有一个10元的容差额，也就是说持卡人所还金额比全部应还款金额少10元人民币以内,可以视作全额还款,剩下没还的小笔款项可以算到下一个还款日再还。而且也不算作信用卡逾期，不会上征信。

3、邮政银行信用卡征信报送每月一次

个人信用卡的消费还款情况每月会由发卡行统计报送到中国人民银行，由此形成个人征信记录。目前，银行对个人征信数据的报送频率为每月一次，因此，若真的产生了信用卡逾期，且超过了3天的缓冲时间，要及时打电话与银行沟通，争取在银行报送个人征信记录之前协商解决。